北京按摩医院朝阳院区楼宇宣传展品制作服务项目第二次最终报价单

项目名称：北京按摩医院朝阳院区楼宇宣传展品制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BJAMYY-2025-08-01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总价金额（元） | 质保期 | 备注 |
| 1 |  |  |  |  |

说明: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制作费、运输费、调试安装费、税费等，医院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4、供应商进行第二次最终报价时，应当在遴选会议室外独立填写报价单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报价单应写明报价当天日期、“XX次报价”等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递交给工作人员。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